

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已于 2021 年 11 月 26 日以书面传真、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各位董事发出了第八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的通知，并于 2021 年 11 月 30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会董事 9 名，实际收到有效表决票 9 份。会议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；赞成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%。

（具体内容详见《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）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；赞成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%。

（具体内容详见《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）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12月1日

- 报备文件

《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》